

## 清雲科技大學 電子計算機中心諮詢委員會 會議紀錄

時間：98年9月15日(星期二) 中午 12時 0分正

地點：清雲館 10F 1002 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所列。

主席：李主委大偉

紀錄：林伯倫、劉冠巖

壹、主席致詞：無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：

一、電子計算機中心 98 學年度預算案。

案由：

- 1、E<sup>2</sup>教室之建置計劃，請成立工作小組，邀請老師協助評估。
- 2、全校教學軟體採購管控，由電算中心統一採購，需清查全校已購軟體之數量，並提出軟體使用率統計。
- 3、網路設備採購項目，授權網管小組評估審議。
- 4、請電算中心檢討建構遠距教學設備預算並進行規劃。
- 5、請電算中心規劃資安及資訊基本能力之教育訓練。
- 6、請考量未來申請獎補款之專案預算，金額超過 200 萬以上，先送外審，並將外審委員名單，加入學校諮議委員。

執行情形：

- 1、清勁館 E 化教室更新建置案，已依上次決議邀請老師協助評估，全案已執行驗收完畢，開始使用。
- 2、經由營繕組取得全校軟體清單(94~98)，經分類統計後，結果顯示，多數軟體皆為各系所獨有之教學或研究用專業軟體，且重覆項目不多。僅有少數幾項稍有重覆，例如：Windows Server、SQL Server、Acrobat、SPSS 及 MATLAB 等軟體有較多系所有需求，將列入中心採購項目之參考。(如附件 1)
- 3、網路設備採購項目，已由權網管小組審查後通過，並於 98 學年度編列預算。
- 4、遠距教學設備預算已納入 98-99 年度卓越計畫中並獲通過，目前正執行中。
- 5、電算中心於 98 學年度已規劃相關教育訓練課程，包含電子郵件社交工程。(如附件 2)

- 6、由於 99 年度獎補款預算分配與填報期程緊湊，若進行設備外審，從徵選委員意願、上簽核示、資料送審、最後彙整意見，恐不及於網管小組會議及計算機諮詢委員會會議討論。故本次仍依往例由網管小組先行審查，通過後再送計算機諮詢委員會審議。未來規劃外聘專業人士納入網管小組審查預算。

二、資訊安全政策執执行程序修正。

案由：資訊安全政策執执行程序修正，提請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已於 98/09/08 修訂並發佈完畢。

三、資訊安全組織規程修正。

案由：資訊安全組織規程修正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資訊安全委員之遴選方式，改為由電算中心推薦，再由資訊長遴選 4 名。

執行情形：已於 98/09/08 修訂並發佈完畢。

校長指(裁)示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行政支援組-何組長擇要報告，報告內容詳如附件 3。
- 二、網路服務組-杜組長擇要報告，報告內容詳如附件 4。
- 三、系統開發組-許組長擇要報告，報告內容詳如附件 3。

校長指(裁)示：

1. 請委員協助轉達事項，請電算中心多方管道進行。
2. IP 位址管理核配規則，請各位委員轉達之外也請在網路上通知。
3. 請電算中心於選課或大型活動、事務時，事先做好設備檢測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

一、案由：電子計算機中心 99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預算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(1)本案包含 3 項採購建置計畫如下。
  - 電算中心機房環境改善工程(如附件 6.1)
  - 入侵偵測防禦設備建置(如附件 6.2)
  - 應用層防火牆設備建置(如附件 6.3)
- (2) 以上 3 項計畫經費合計約為 600 萬元(如附件 6)
- (3) 本案 3 項採購建置計畫於 98.09.10 由網管小組審查通過，提請本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

- (1)陳桂煖委員建議，本案第 1 項請修訂計畫名稱及內容，刪除”工程”字眼，以利後續執行。
- (2)本案通過。

二、案由：98 學年度預算調整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(1) 98 學年度原已編列 E 化教室設備更新建置預算 410 萬元。
- (2) 98-99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亦核定 E 化教室設備相關預算。
- (3) 擬於本中心已核准之 98 學年度預算額度內改編列其他設備。
- (3) 擬改編列之其他設備建置計畫經費合計約為 410 萬元(如附件 7)。

決議：

- (1)依陳委員之建議執行。
- (2)本案通過

三、案由：修訂電子計算機中心諮詢委員設置辦法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(1)因本校教學組織異動(增設學位學程、語言中心、獨立所等)。
- (2)擬修訂電子計算機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條文，增列學位學程、獨立所及通識中心等單位參加本委員會之教師代表。(如附件 8)。

決議：

- (1)請電算中心修正條文內容為各系、所，並刪除獨立所。
- (2)修正後，本案通過。



四、案由：網路管理小組修訂電腦耗材項目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(1) 電腦耗材項目每學期修訂2次，經電子計算機中心諮詢委員會或網路管理小組討論修訂後實施。

(2) 網管小組已經於 98.09.10 討論修訂電腦耗材項目。(如附件 9)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。

五、案由：校園網路 IP 位址管理核配規則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網管小組於 972 學期第二次網管小組會議討論修訂相關 IP 核配規則，經條文化後提請本會議審議(如附件 10)。

決議：

(1)請電算中心先行試用，如有問題再檢討修正

(2)本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有線以太網路交換器建置計畫(規格說明如附件 11)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經費已編列於電子計算機中心 99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預算

決議：本案通過

陸、散會。